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5 年 5 月

山东·邹平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4 点 00 分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月河六路中段创新第四工业园办公楼一层会议室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一、由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 2024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载的《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2024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 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0、议案 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崔立新、杨爱美、耿红玉、王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情况

四、现场会议表决

1、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2、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五、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六、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七、对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结果进行合并统计

八、宣读会议整体表决结果

九、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决议

目录

一、《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二、《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7
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
六、《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25
七、《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6
八、《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九、《关于 2024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28
十、《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1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
十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

一、《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细内容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二、《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与全球铝加工行业格局的演变，公司在 2024 年砥砺前行，凭借战略聚焦与精准布局，实现了多业务板块的突破性进展。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决策水平，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结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深化产业结构调整，持续深耕高端化产品领域，不断提高型材、铝杆线缆等高端产品比重，加速业务板块产能爬坡；“拳头产品”3C 消费电子型材业务持续发力，以同比 34.15% 的销量增速彰显市场竞争力；汽车轻量化加速产能爬坡和材料认证进度，新进入多家知名汽车品牌供应商序列，销量实现 72.73% 的高速增长；铝杆线缆板块凭借技术优势与市场拓展能力，在国家对超强高导线缆及新能源基站建设领域的政策推动与行业增长趋势的双重作用下，销量实现 40.79% 的高速增长，成为 2024 年度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引擎。

此外，公司在资源利用与成本管控方面成效显著，报告期内，公司综合循环利用再生铝 121.09 万吨，同比增长 19.43%，再生铝用量的增加不仅优化了成本结构，更契合公司“绿色化战略”与可持续发展理念；降本增效举措的持续推进，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的策略实施，全方位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与财务健康度。

2024 年，公司在绿色发展、产品打造、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公司子公司创新金属连续 8 年入围中国企业 500 强，2024 年位列第 330 位；连续 12 年入围山东民营企业 100 强，2024 年位列第 17 位。创新金属荣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创新金属、苏州创泰、创新精密、元旺电工等 4 家子公司已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10 家子公司生产的 20 个铝合金产品取得 ISO 14067

产品碳足迹认证，12 家子公司通过 ISO 14064 温室气体核查认证，11 家子公司获得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覆盖公司 15% 的产品。公司获得 2025 年度鸿海-富士康永续卓越供应链奖、中国企业 ESG“金责奖”责任进取优秀企业、华证 ESG 综合评级 A 等称号。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公司铝线材（即：铝杆线缆）销量为 94.31 万吨，国内和全球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18.6% 和 16.0%，均排名第一；公司铝合金圆铸锭（即：棒材）销量为 314.3 万吨，国内和全球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10.8% 和 8.3%，均排名第一；公司 3C 电子铝型材全国市场占有率 8.3%（排名前三）；公司铝板带材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3.4%（排名前十）。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步发展，实现产量、盈利齐增长。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9.42 亿元，同比增长 11.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10 亿元，同比增长 5.48%；公司 2024 年产量达 488.05 万吨，较上年增长 3.41%。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持续调整产品结构，高端化转型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高端化产品，提升高端化产品 3C 消费电子型材、汽车轻量化型材、铝杆线缆产品占比。2024 年，公司型材产品产量 14.04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9.96%，占比上升 1.02 个百分点；公司铝杆线缆产品产量 99.56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8.38%，占比上升 6.18 个百分点；公司棒材产品产量 327.97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3.80%，占比下降 5.04 个百分点；公司板带箔产品产量 46.48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5.72%，占比下降 2.16 个百分点。

3C 消费电子型材领域，公司持续加快产能建设节奏，越南 3C 消费电子型材项目部分产线已于 2024 年底陆续试产，项目投产后，公司高端化产品将进一步增加，同时供货能力将拓展至全球，为全球核心客户提供更加快速、便捷的高质量产品；在汽车轻量化领域，加快公司在内蒙古、江苏的产能爬坡，重点推进了门槛梁、防撞梁、电池包型材的开拓，已与汽车领域国内外诸多头部 Tier1 企业建立长期深度的合作，新进入特斯拉、奇瑞、吉利等知名汽车品牌供应商序列。

铝杆线缆领域，根据政策支持与行业增长趋势，公司高导线缆、高强度铝合金杆等高端核心产品产能持续扩充，并且凭借自身技术优势，铝杆线缆业务进一步向下游延伸，从单纯的铝杆和导线生产扩展至成品电缆的制造。

（二）全球化战略稳步推进，海外产能如期建设

公司顺应市场发展，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的政策号召，贯彻落实公司全球化战略，海外产能建设有序推进。

公司积极推进全球化战略，2025 年公司计划投资不超过 2.09 亿美元，通过参股方式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投资“沙特红海铝产业链综合项目”，该项目涵盖铝产业链的全链路产品，预期产出合计年产能 50 万吨电解铝及 50 万吨高精度铝棒、铝板带箔作为主要产品。本项目将联合投资各方建立起以铝生产和铝合金加工为核心的铝产业集群，有助于开拓欧洲、北美、中东等市场，是加快公司全球化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一步，同时收获从上游电解铝到下游铝加工的全链路投资收益。

公司在越南投资 1.93 亿美元开展 3C 消费电子型材等项目，建设全球性 3C 消费电子型材供应链工厂，目前公司越南 3C 消费电子型材项目稳步推进中，2024 年底陆续试产。越南项目是公司实现全球化生产服务保障能力的第一步，也是核心的一步。一方面，有效满足了下游核心客户全球化供货的需求，提升了公司高附加值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另一方面，将巩固公司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地位。

公司在墨西哥投资 1.97 亿美元计划开展的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材料等项目。目前，公司已完成墨西哥项目的土地购买，其他相关准备工作正在进行。

（三）再生铝、绿色铝多地布局，ESG 可持续发展成果丰硕

2024 年，公司综合循环利用再生铝 121.09 万吨，同比增长 19.43%，其中：公司回收再生铝 80.79 万吨，使用自有产线回用铝 40.30 万吨，为行业领先水平。公司自 2022 年开始引进 14 条智能化进口再生铝回收处理生产线，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有 6 个再生铝项目投产，年产能达 170 万吨。未来，公司再生铝的处理能力将突破 200 万吨。

公司云南生产基地，以绿色水电铝为原材料，充分满足终端客户对绿色制造、绿色产品、绿色产业环保低碳的严格要求。2024 年度，云南创新利用绿电生产的铝合金圆铸锭、铝杆产能达 51 万吨。公司在云南与格朗吉斯的合资项目建设进度顺利，其中 16 万吨产能已建设完毕。

此外，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80 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材料项目（二期）”与“年产 120 万吨轻质高强铝合金材料项目（二期）”分别在山东和云南、内蒙古开展，依托当地的绿色铝、再生铝为原料，制造轻质高强铝合金棒材。

未来,公司将在内蒙古采购大量风光电铝,大幅提升原材料中绿色铝的占比,把握绿色循环经济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绿色能源的优势,以满足汽车轻量化、3C 消费电子等国内外头部客户对上游厂商清洁能源以及低碳发展的要求,长期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以绿色发展为理念,推动铝工业价值链转型,深化 ESG 实践,引领行业可持续发展。依托清洁能源优势与产业集群效应,公司构建“绿色原料,低碳制造,循环再生”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在清洁生产的基础上,着力打造从原材料到铝合金产品的低碳生产链。通过提供低碳环保铝合金解决方案,公司赋能新能源汽车、光伏、3C 消费电子等下游行业绿色转型,助力全球气候治理目标实现。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2025 年度鸿海-富士康永续卓越供应链奖、公司荣获 2024 中国企业 ESG“金责奖”责任进取优秀企业、华证 ESG 综合评级 A 等称号。

(四) 战略合作深化,产业协同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战略合作伙伴继续加大合作力度,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与工业富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工业富联展开全面战略合作。双方将在 3C 消费电子型材、废铝回收、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等领域开展全面战略合作,双方此次将原有合作从国内扩展至全球,共同研发新型材料,通过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力求不断扩大全球市场份额,满足客户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2024 年 4 月,公司与工业富联共同成立回收废铝的合资公司富联创新技术(山东)有限公司,通过建设铝屑回收产线,以高效回收降低碳排放,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此外,公司还将与工业富联发挥各自优势,深化推动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方面的合作。

2024 年 5 月,公司与全球著名的热交换器轧制铝材龙头企业格朗吉斯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格朗吉斯集团将收购公司下属 1 家铸造和热轧工厂,并同时获得相应规模的下游产能,公司在交易完成后获得格朗吉斯(上海)总注册资本 20%的股份,双方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完成热轧项目的资产交割。公司通过加深合作的方式向格朗吉斯学习先进的技术,带动原有产能的技术进步,有助于公司在汽车轻量化材料领域的发展,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

(五) 研发引领生产,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8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537 项境内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475 项，发明专利 62 项。公司参与修订的国家标准 GB/T 6519-2014《变形铝、镁合金产品超声波检验方法》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发布；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 T/CNIA 0232-2024《变形铝及铝合金铸锭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发布；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 T/CNIA 0245-2024《绿色低碳铝评价导则及追溯指南》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发布。

2024 年 4 月，子公司创新金属荣获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024 年 5 月，子公司创新金属荣获铝加工行业优秀供应商（圆铸锭）；2024 年 6 月，子公司创新精密荣获山东省质量标杆企业；2024 年 9 月，子公司苏州创泰荣获汽车低碳新材料优质供应商；2024 年 10 月，子公司创新精密荣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子公司创新金属荣获山东省全员创新企业；2024 年 12 月，子公司创新精密、元旺电工荣获山东省高端品牌重点培育企业，子公司创新精密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等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与创新力度，保持研发新工艺、新技术的节奏，不断更新先进设备优化产品性能，增加定制化产品品类，从标准化到定制化延伸产业链，以满足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带动公司产品结构升级。公司与宁德时代合作研发铝合金材料，主要用于电池包相关项目，目前已通过多款材料的认证，并进入宁德时代的供应链。公司还与合作伙伴合作参与小米汽车（第二代）的防撞梁等材料和产品开发。

（六）数字化转型驱动管理升级，构建智能制造新生态

在数字化改造方面，公司以苏州创泰、内蒙古轻量化及青岛利旺等几家立足于汽车轻量化和 3C 消费电子行业的子公司作为试点进行 SAP ERP（企业资源计划管理软件）系统建设，从而实现业务运营的集中管控，提升企业精细化运营管理能力，提高效率，优化成本，推进信息标准化建设，更好地为企业经营管理提供支持，力图实现供应链一体化管理和业财一体化管理。目前系统已在三家子公司顺利上线并稳定运行过程中。

在信息化维稳运行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建数据中心，以提高数据处理能力和信息安全防护水平，确保企业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为企业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提升企业的整体信息化水平。新建数据中心在提升数据处理能力、

降低运营成本、增强业务灵活性以及推动产业升级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数据中心还对公司整体信息安全与网络安全管理水平产生了积极影响，加强了网络安全管理、提高了应急响应能力并促进了合规性，对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在生产升级方面，通过引入高效先进设备，建设智能高效的铝合金生产线，打造智能化工厂，提升公司智能制造生产水平，降低生产成本，充分满足下游客户对绿色制造、绿色产品、绿色产业的环保低碳要求，同时也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转向附加值更高、技术壁垒更高的高端精密加工，提升优势高端产品供应能力，保持公司在 3C 消费电子、汽车轻量化、板带箔等高端铝合金材料赛道的优势，提升产品的盈利能力，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会议召开均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均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4-24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补偿方案的

		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关于设立 ESG 管理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4-6-4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4-8-28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24-9-26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24-10-25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2024-12-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2024-12-31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报告期内所召开的股东大会全部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方式，会议依法对董事会提交的相关事项作出表决，全部合规有效。董事会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的前提下，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目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已全部合规

实施，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6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6-20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0-1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3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地促进了公司合规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各

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支持，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三、2025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产品高端化转型。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重点发力高端市场，瞄准高强高韧铝合金、3C消费电子、汽车轻量化、高强超导线缆、再生铝五条赛道，研发高端产品、生产高端产品、开发高端客户；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保障产品内在质量、提升产品多元性、发挥定制化及精细化生产特长等方面重点发力，将铝加工的工艺技术不断推新，向节能降耗、精简连续、高速高效、高端应用的方向发展。

坚持全球化发展。公司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指引下，把拓展海外市场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锚定“国际化转型”，围绕“产业全球化”策略尽快占领国际市场，以最快速度响应全球客户并满足其需要，不断增强和巩固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国际竞争力，打造全球化铝合金材料供应商。

坚持绿色发展道路。公司将积极构建能源绿色、生产绿色、排放绿色、产品绿色、回收绿色“五位一体”的发展体系，坚持节能低碳发展。继续加大清洁能源的使用，持续提升绿色能源占比，在云南、内蒙古等地使用水电铝及风光电铝；同时加大再生铝领域布局，加快公司再生铝的产能建设，重点开展再生铝的全制程回收与再利用，在再生铝保级与升级方面持续发挥领跑优势，带动整体技术水平与综合竞争力的提升。

四、2025年经营计划

1、型材业务

3C消费电子铝型材领域，公司计划通过终端客户与代工厂双渠道协同发力，扩大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手机、手表等产品市场份额。配合国际头部客户低碳减排战略，并参与研发环节，从源头锁定商业机会，在新合金、新工艺等领域提前布局。同时进一步开发国内消费电子品牌客户，优化产能配置，降低单一市场风险。

汽车轻量化铝型材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引入前沿技术与先进工艺，持续优化材料性能，开发更高强度且稳定性强的新型材料。针对车身件和底盘件领域重点发力，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帮助客户实现轻量化与成本优化目标，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材料创新与技术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在减重与降本方面取得显著成效，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2、铝杆线缆业务

基于电网建设领域的稳定增长态势，预计未来几年电缆行业将持续受益于政策推动与市场需求的轮驱动。为抓住市场机遇，公司于2025年扩展铝杆及线缆生产线产能，通过优化生产流程与资源配置，确保产能与市场需求的匹配，提升产品销售量。同时，公司于2025年组建外贸销售团队，系统性开拓国际市场。

此外，公司将重点开发“以铝代铜”新型产品，针对新能源汽车电缆用铝合金市场进行深度布局。通过技术研发与市场推广的协同，突破高附加值领域的市场壁垒，为公司创造新的增长点。

3、棒材业务

针对新能源汽车、3C消费电子及工业材领域的增长趋势，公司计划成立专门的销售小组，集中资源在新能源汽车和3C消费电子领域重点发力，以实现精准市场突破。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积极开拓优质新客户群体，重点锁定行业头部企业及高潜力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依托公司在铝合金棒材领域的技术优势与成本控制能力，优化产品性能与服务方案，增强市场竞争力，为长期业务增长奠定基础。其中创新金属、内蒙创新新材料、云南创新合金等公司配置了高端的铝合金棒材、扁锭的生产设备，未来将通过采购绿电铝、再生铝，致力于生产高端、绿色的铝合金产品，为争取优质客户群体蓄势发力。

4、板带箔业务

2025年，公司将继续聚焦高端板带箔产品，加大研发投入和品质提升，重点开发终端客户和高端产品客户，扩大高端氧化料、阴极箔、药箔、双零箔、新能源汽车用装饰板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产品端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缩短生产周期，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研发成本和风险。并针对客户需求提升工艺设计严谨性、实用性、准确性，完善售后服务，

确保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增加客户粘性。综合运用产品、渠道和服务并行的营销合力，凸显品牌优势，实现全方位突破。

5、结构件业务

公司2025年将进一步聚焦核心产品类型，精简业务结构，取缔低效且分散的小型业务线，集中资源主推平板业务，优化产品线。通过与客户的技术协作，全面介入其组装制程，采用全制程打包方式承接订单，提升客户粘性与服务效率。

为满足市场需求增长，公司持续优化生产流程，提升产能利用率，确保交付能力与市场扩张同步。结合公司在原材料成本和技术研发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加大品牌客户开发力度，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业务规模与品牌影响力的双提升。

五、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一)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继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发挥公司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权作用，强化支撑保障，完善督促落实机制，确保董事会决策执行到位、取得实效。

(三)密切关注资本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适配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积极拓宽和发展高端产品领域的重点业务。公司将继续做好主营业，满足下游客户多样化、专业化需求；持续在材料研发、高端型材挤压等关键技术攻关，特别是在汽车轻量化产品、再生铝使用等领域，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持续为客户提供更高层次、更优质的服务；加强公司内部业务板块协同发展，坚持规划引领，强化技术支撑，推动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

(四)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继续加强合规建设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

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细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在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等方面进行检查监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2024-4-2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6-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024-8-28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9-26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10-25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4-12-13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4-12-31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二）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在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各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公司 7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会议，并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了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会议召开程序及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地履行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

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体系健全、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完善，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

（三）公司重大交易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补充流动资金、担保、套期保值、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未发现公司实施的重大经营事项存在违反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未发现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重大决策和损害公司与中小股东利益等情形。

（四）关联交易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公平和公正的，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持续优化，机制运行和执行情况有效，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对公司内幕知情人档案进行检查，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已经建立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能够如实、

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环节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能，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将增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新材”或“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如下：

一、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创新新材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创新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2024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营业收入	80,941,533,176.44	72,843,631,643.64	11.1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 业收入	80,941,533,176.44	72,843,631,643.64	1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362,659.30	957,871,698.96	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8,458,562.23	881,371,075.47	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891,174.09	582,368,329.46	160.47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86,348,719.81	10,130,195,394.37	6.48
总资产	26,116,320,001.70	19,915,586,796.60	31.14

三、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财务状况

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61.16 亿元，同比增长 31.14%；负债总额 151.86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9.30 亿元。公司资产总规模进一步增加。

（二）经营成果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9.42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1.12%，主要

系型材、铝杆线缆的销量增长。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10 亿元，与去年相比增长 5.48%，主要系主营产品销售毛利增长。

随着建设产能不断投产，公司 2024 年产量达 488.05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3.41%。其中：棒材产量 327.97 万吨、型材 14.04 万吨、板带箔 46.48 万吨、铝杆线缆 99.56 万吨、结构件 3364.81 万片。

（三）现金流量

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0.4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经营管理，对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进行精细化管理及优化，减少库存，增加预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20%，主要系处置子公司投资收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55%，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37,917,966.26 元。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公司总股本 4,107,435,885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股份 351,363,722 股，即以 3,756,072,163 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0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07,435,885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股份 351,363,722 股后，以 3,756,072,163 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3,490,630.7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04%。分配完成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如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3,490,630.77	287,520,511.95	240,215,916.1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0,362,659.30	957,871,698.96	1,089,690,790.7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37,917,966.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31,227,058.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19,308,383.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31,227,058.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1.5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六、《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相关主管部门考核确认，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任职情况
1	崔立新	董事长	318.36	现任
2	王伟	董事、总经理	310.55	现任
3	许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88.40	现任
4	赵晓光	董事、副总经理	78.61	现任
5	高尚辉	董事、副总经理	92.83	现任
6	尹奇	董事	0	现任
7	熊慧	独立董事	8.00	现任
8	罗炳勤	独立董事	8.00	现任
9	唐建国	独立董事	8.00	现任
10	陈明辉	副总经理	275.41	现任
11	吴胜利	副总经理	104.55	现任
12	王科芳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20.00	现任
13	张京超	监事会主席	19.43	现任
14	张建宏	监事	0	现任
15	李芳	职工监事	17.42	现任

因该事项与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七、《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平均薪酬水平以及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业绩和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等，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人（税前），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具体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特别奖励（如有）构成，不领取董事职务津贴。

2、其余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职务津贴。

因该事项与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八、《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平均薪酬水平以及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业绩和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等，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监事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并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监事，按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或者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依据《公司章程》因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因该事项与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九、《关于 2024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山东创新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实现截至 2024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业绩补偿的相关约定，公司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业绩承诺方补偿股份数 351,363,722 股，并予以注销。

一、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

业绩承诺方需补偿股份数计算公式和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累积已补偿总金额

其中，已补偿总金额=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本次发行价格。

项目	数量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元）	3,662,900,000.00	A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元）	3,026,274,100.33	B=C+D+E
2022 年实现净利润（元）	1,068,453,937.39	C
2023 年实现净利润（元）	919,807,603.37	D
2024 年实现净利润（元）	1,038,012,559.57	E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元）	636,625,899.67	F=A-B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3.13	G
应补偿总金额（元）	1,995,615,108.25	H=F*G
减累积已补偿总金额（元）	786,923,909.74	I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元）	1,208,691,198.51	J=H-I
重组发行价格（元/股）	3.44	K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股）（注：根据各补偿义务人不足一股向上取整后合计数）	351,363,722	L=J÷K

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标的资产创新金属出具《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文号：XYZH/2025CQAA2B0089）。经测试，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为 0。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综上，本次业绩承诺方需补偿股数合计 351,363,722 股，公司拟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业绩承诺方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业绩承诺方共同指定由创新集团收取上述回购总价。

补偿义务人中的每一方承担的补偿比例为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前各自所持标的资产的出资额占补偿义务人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前合计持有标的资产出资额的比例。各补偿义务人承担业绩补偿的情况如下：

名称	承担的补偿占比	补偿金额（元）	需注销股数（股）
创新集团	60.00%	725,214,719.11	210,818,233
崔立新	28.73%	347,256,981.33	100,946,797
杨爱美	4.73%	57,171,093.69	16,619,504
耿红玉	3.27%	39,524,202.19	11,489,594
王伟	3.27%	39,524,202.19	11,489,594
合计	100.00%	1,208,691,198.51	351,363,722

以上所补偿的股份将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回购并予以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总股本将由 4,107,435,885 股减少至 3,756,072,163 股。

二、回购并注销股份的主要内容

- 1、回购股份目的：履行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进行公司股份回购并注销；
- 2、回购股份种类：A 股；
- 3、回购股份方式：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 4、回购股份价格：1.00 元人民币；
- 5、回购股份数量：351,363,722 股；
- 6、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本次业绩补偿方案实施及股份回购、注销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补偿措施相对应的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支付回购对价、办理注销手续以及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四、本次业绩补偿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业绩补偿方案将在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尽快实施，公司将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 351,363,722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4,107,435,885 股减少至 3,756,072,163 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与本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崔立新、杨爱美、耿红玉、王伟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崔立新、王伟已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十、《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未实现截至 2024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回购业绩承诺方补偿股份数 351,363,722 股，并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将由 4,107,435,885 股减少至 3,756,072,163 股。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并委派专人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4,107,435,885 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3,756,072,163 元人民币。
2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107,435,885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756,072,163 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并委派专人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案的备案事项。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

十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事项。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工作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

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鲁磊先生，201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有 5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王波琴女士，201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曹洋先生，202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5 年度，信永中和拟收

取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4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相关审计费用为 2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8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